**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4-57178**

**采购项目编号：ZZ0240722**

**项目名称：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人：韩山师范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受韩山师范学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4-57178

采购项目编号：ZZ024072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170,871.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2,170,871.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视频监控设备 | 64路硬盘录像机 | 8(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 | 视频监控设备 | 32路硬盘录像机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 | 视频监控设备 | 网络红外摄像机 | 23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4 | 视频监控设备 | 网络红外半球摄像机 | 148(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5 | 存储设备 | 存储硬盘 | 136(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6 | 视频监控设备 | 管理平台授权 | 378(路)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7 | 视频信息处理设备 | 解码器 | 6(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8 | 视频监控设备 | 全彩网络摄像机 | 23(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9 | 视频监控设备 | 智能球型摄像机 | 2(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10 | 视频监控设备 | 显示单元 | 9(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11 | 其他网络设备 | 显示单元壁装支架 | 9(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12 | 无线传输辅助设备 | 电梯监控传输装置 | 1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13 | 机柜 | 监控机箱 | 16(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14 | 其他网络设备 | 固定支架 | 214(支)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15 | 其他网络设备 | 天面支架 | 16(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16 | 其他网络设备 | 摄像枪专用支架 | 23(支)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17 | 其他网络设备 | 球机支架 | 2(支)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18 | 交换设备 | 汇聚交换机1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19 | 交换设备 | 汇聚交换机2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0 | 无线传输辅助设备 | 光模块1 | 2(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1 | 无线传输辅助设备 | 光模块2 | 2(块)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2 | 交换设备 | 边缘交换机1 | 19(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3 | 交换设备 | 边缘交换机2 | 22(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4 | 其他网络设备 | 超五类双绞线 | 108(箱)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5 | 其他网络设备 | 超六类双绞线 | 11(箱)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6 | 机柜 | 9U机柜 | 2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7 | 其他网络设备 | 电源线-1 | 10,800(米)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8 | 其他网络设备 | 电源线-2 | 4,800(米)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29 | 其他网络设备 | PVC护套管 | 4,580(条)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0 | 避雷器 | 电源避雷器 | 20(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1 | 其他网络设备 | 接地线 | 15(卷)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2 | 机柜 | 汇聚机柜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3 | 其他网络设备 | 室外防水设备箱 | 9(个)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4 | 其他网络设备 | 监控专业立杆 | 9(支)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5 | 其他网络设备 | 立杆横臂支架 | 9(支)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6 | 网络收发器 | 光纤收发器 | 5(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7 | 其他网络设备 | 24芯光纤终端盒 | 9(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8 | 其他网络设备 | 24芯光纤ODF架 | 1(台)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39 | 其他网络设备 | 8芯光缆 | 1,500(米)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1-40 | 其他网络设备 | 子管 | 1,100(米)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中标方在收到采购方可供货的书面通知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https://www.zztender.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韩山师范学院

地址：潮州市湘桥区桥东

联系方式：刘老师 0768-252332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501、503、504、505、506房

联系方式：020-8755461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先生、吴小姐

电话：020-87554618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说明：**

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有划分包组的，则以包组为单位）的标的物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废标或投标无效。

3、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有具体要求，投标人所投的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均应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同时，所投产品的生产制造商应遵守国家关于生产许可的强制规定。

4、**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64路硬盘录像机、解码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晰列明“货物名称、品牌”。

5、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6、项目概况：

为提升学校智慧安防建设水平，确保校园安全及教室外围符合标准化考场要求，须对东区实验楼和南三区教学实验楼的内部通道及周边环境加装监控摄像头及建设配套信息系统。

★**7、投标人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预算总金额，且所投设备单价不得超过该设备的分项预算单价，否则投标无效。**

**二、项目基本要求**：

1.供应商提供的物品须是全新，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并且符合所采购内容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其他相关标准、规范。供应商需随设备装箱提供制造厂的设备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书等证明文件。

2.投标人应对投标设备列明其品牌、型号、制造商名称、产地、技术参数、功能介绍和使用说明。

3.投标总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成本、利润、运费、税金等全部费用。伴随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全部设备的技术设计、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含税等费用。

4.建设目标或实现功能：通过对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的视频监控建设，使校园安保视频监控系统更加完善；让教室外围符合标准化考场要求。

采购包1（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后，中标方在收到采购方可供货的书面通知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韩山师范学院内（采购方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后，采购方向中标方预支付30%的合同款，在取得中标方提供相应的合法、有效付款凭证（小规模纳税人提供正规发票，一般纳税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  2期：支付比例70%,验收合格后，采购方向中标方支付70%的合同款，在取得中标方提供相应的合法、有效付款凭证（小规模纳税人提供正规发票，一般纳税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
| 验收要求 | 1期：（1）中标方完成项目所有设备及系统的调试后10个日历日内，采购方须组织双方人员进行项目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采购方对所有设备及系统进行为期60天的试用，试用无异议，10个日历日内双方组成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验收。 （2）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全新产品，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验收时应在双方共同参与下进行。采购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中标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由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4）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交付使用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方应及时安排更换，相关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5）所有商品及技术服务等涉及到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纠纷的，一切责任均由中标方承担。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其他，一、售后服务要求： 1.除特别说明的产品外，项目中所有设备（含软件产品）都须提供不少于两年的质保期及终身维护。如产品生产厂家的保修条款超过对应上述项目的质保年限的，按厂家的保修期计算。质保期内，如出现非人为及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质量问题，中标人须无条件负责维修。（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负责采购方使用人员的使用操作技术及维护技术的培训。 3.保修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保修期和无条件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予以更换为全新合格的同样设备。（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在保修期内，如货品非因采购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中标方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5.保修期内，中标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非中标方责任的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6.对采购方的服务通知，中标方在接报后30分钟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24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方须无条件提供同等档次的设备予采购方临时使用。（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7.保修期间，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中标方须无条件更换同一档次货物。（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二、安装调试要求： 1.中标方须在规定的期限内将产品调试至最佳状态。中标人须向采购方提供本项目采购的所有硬件的安装和维护服务的全部内容。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投标人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对相关内容提出针对性的补充或修改的意见。在合同签订及验收过程中，采购方将根据实施情况酌情参考及付诸实施。 2.对投标人要求： （1）★为保证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投标人须承诺所选用的设备无缝接入原有学校校园安防管理平台（海康威视综合安防管理平台，V1.7.201\_20230131，无偿开放对接），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2）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良好信誉和相关实力的技术队伍。 （3）投标人应本着认真负责态度，组织技术队伍，做好投标的整体方案，并书面提出保修、维护、服务以及今后技术支持的措施计划和承诺。 （4）所有设备均须由投标人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用户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5）自设备安装工作一开始，投标人应允许使用单位的工作人员参与设备的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遇到的问题等各项工作。 三、培训要求： 中标方应在采购方现场无条件对操作人员及维修人员进行培训，保证操作人员能独立操作，以及对设备的简单维护保养。（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四、人员技术要求： 中标人应组建满足项目整体内容所需的管理、技术、实施团队。 其中： 项目负责人（1名）须具有：中级或以上的系统集成项目工程师证书； 项目技术负责人（1名）须具有：中级或以上的系统集成项目工程师证书。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 视频监控设备 | 64路硬盘录像机 | 台 | 8.00 | 29,106.00 | 232,848.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 2 |  | 视频监控设备 | 32路硬盘录像机 | 台 | 1.00 | 22,730.00 | 22,73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 |
| 3 |  | 视频监控设备 | 网络红外摄像机 | 台 | 230.00 | 910.00 | 209,3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 |
| 4 |  | 视频监控设备 | 网络红外半球摄像机 | 台 | 148.00 | 1,030.00 | 152,44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 |
| 5 |  | 存储设备 | 存储硬盘 | 块 | 136.00 | 3,245.00 | 441,32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五 |
| 6 |  | 视频监控设备 | 管理平台授权 | 路 | 378.00 | 220.00 | 83,16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六 |
| 7 | △ | 视频信息处理设备 | 解码器 | 台 | 6.00 | 29,700.00 | 178,2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七 |
| 8 |  | 视频监控设备 | 全彩网络摄像机 | 台 | 23.00 | 1,070.00 | 24,61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八 |
| 9 |  | 视频监控设备 | 智能球型摄像机 | 台 | 2.00 | 5,944.00 | 11,888.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九 |
| 10 |  | 视频监控设备 | 显示单元 | 台 | 9.00 | 15,206.00 | 136,854.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 |
| 11 |  | 其他网络设备 | 显示单元壁装支架 | 套 | 9.00 | 3,087.00 | 27,783.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一 |
| 12 |  | 无线传输辅助设备 | 电梯监控传输装置 | 台 | 10.00 | 1,350.00 | 13,5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二 |
| 13 |  | 机柜 | 监控机箱 | 套 | 16.00 | 450.00 | 7,2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三 |
| 14 |  | 其他网络设备 | 固定支架 | 支 | 214.00 | 55.00 | 11,77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四 |
| 15 |  | 其他网络设备 | 天面支架 | 套 | 16.00 | 515.00 | 8,24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五 |
| 16 |  | 其他网络设备 | 摄像枪专用支架 | 支 | 23.00 | 55.00 | 1,265.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六 |
| 17 |  | 其他网络设备 | 球机支架 | 支 | 2.00 | 270.00 | 54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七 |
| 18 |  | 交换设备 | 汇聚交换机1 | 台 | 1.00 | 6,098.00 | 6,098.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八 |
| 19 |  | 交换设备 | 汇聚交换机2 | 台 | 1.00 | 23,930.00 | 23,93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十九 |
| 20 |  | 无线传输辅助设备 | 光模块1 | 块 | 2.00 | 1,030.00 | 2,06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十 |
| 21 |  | 无线传输辅助设备 | 光模块2 | 块 | 2.00 | 858.00 | 1,716.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十一 |
| 22 |  | 交换设备 | 边缘交换机1 | 台 | 19.00 | 5,829.00 | 110,751.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十二 |
| 23 |  | 交换设备 | 边缘交换机2 | 台 | 22.00 | 2,607.00 | 57,354.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十三 |
| 24 |  | 其他网络设备 | 超五类双绞线 | 箱 | 108.00 | 1,045.00 | 112,86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十四 |
| 25 |  | 其他网络设备 | 超六类双绞线 | 箱 | 11.00 | 1,504.00 | 16,544.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十五 |
| 26 |  | 机柜 | 9U机柜 | 台 | 20.00 | 1,340.00 | 26,8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十六 |
| 27 |  | 其他网络设备 | 电源线-1 | 米 | 10,800.00 | 3.85 | 41,58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十七 |
| 28 |  | 其他网络设备 | 电源线-2 | 米 | 4,800.00 | 5.28 | 25,344.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十八 |
| 29 |  | 其他网络设备 | PVC护套管 | 条 | 4,580.00 | 20.00 | 91,6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二十九 |
| 30 |  | 避雷器 | 电源避雷器 | 台 | 20.00 | 407.00 | 8,14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十 |
| 31 |  | 其他网络设备 | 接地线 | 卷 | 15.00 | 836.00 | 12,54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十一 |
| 32 |  | 机柜 | 汇聚机柜 | 台 | 1.00 | 4,700.00 | 4,7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十二 |
| 33 |  | 其他网络设备 | 室外防水设备箱 | 个 | 9.00 | 560.00 | 5,04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十三 |
| 34 |  | 其他网络设备 | 监控专业立杆 | 支 | 9.00 | 3,630.00 | 32,67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十四 |
| 35 |  | 其他网络设备 | 立杆横臂支架 | 支 | 9.00 | 297.00 | 2,673.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十五 |
| 36 |  | 网络收发器 | 光纤收发器 | 台 | 5.00 | 1,200.00 | 6,0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十六 |
| 37 |  | 其他网络设备 | 24芯光纤终端盒 | 台 | 9.00 | 160.00 | 1,44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十七 |
| 38 |  | 其他网络设备 | 24芯光纤ODF架 | 台 | 1.00 | 883.00 | 883.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十八 |
| 39 |  | 其他网络设备 | 8芯光缆 | 米 | 1,500.00 | 8.80 | 13,2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三十九 |
| 40 |  | 其他网络设备 | 子管 | 米 | 1,100.00 | 3.00 | 3,30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四十 |

**附表一：64路硬盘录像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支持≥64路H.264、H.265混合接入；  2.支持≥16×1080P解码；  3.支持H.265、H.264解码；  4.配备不少于2个HDMI接口、2个VGA接口、2个RJ45网络接口；  5.配备不少于2个USB2.0接口、1个USB3.0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可接入RS485键盘）、1个eSata接口；  6.配备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接口、2路音频输出接口，16路报警输入接口、8路报警输出接口；  7.可内置≥16块SATA接口硬盘；  8.支持≥32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64路图片流人脸识别；  9.支持≥16路实时视频结构化分析，支持≥64路非实时视频结构化分析。视频结构化分析功能包括人体视频结构化分析、车辆视频结构化分析、人和车视频结构化分析；  10.支持周界报警去误报功能，对IPC上报的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最大支持≥64路；  11.支持常规距离、中距离、远距离三种检测模式，根据不同的检测距离，在配置界面给出最小可检出人体的目标尺寸，单个通道最多同时支持≥4种周界报警模式，每种模式最多同时支持≥4个警戒区域；**（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12.人脸库建模速度不低于125张/秒；  13.具有存储安全保障功能，当存储压力过高或硬盘出现性能不足时，可优先录像业务存储；  14.支持人脸签到、考勤，可导出指定时间段的签到、考勤报表，报表包含所有注册人员考勤、签到状态（正常、迟到、早退、旷工、已签到、未签到）以及签到、考勤时间点；**（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15.支持接入≥64路支持高空抛物行为检测的IPC，可联动录像、抓图、蜂鸣报警、预置点、邮件、本地报警输出、IPC报警输出以及日志记录；支持按通道、日期对高空抛物行为进行录像检索，以及关联录像回放，并导出图片；  16.支持≥50个人脸库，库容≥20万张人脸图片；另有路人库，库容≥10万张人脸抓拍图片；支持人脸抓拍库（存储于硬盘中）存储≥1000万条人脸历史记录；  17.支持路人库一人一档功能：设备将陌生人自动归入到路人库，并统计和展现每个陌生人出现的次数，多次出现的陌生人，设备自动选取一张最优人脸图片入库，可点击次数信息展示每次抓拍的图片和时间点以及人脸属性信息；可对路人库人脸信息进行修改 删除 导出 复制到其他 人脸库，可对路人库人脸图片设置4个自定义标签；可通过陌生人出现的次数进行筛选；  18.人脸图片建模成功率不低于99.99%；  19.人脸戴眼镜检出率不低于99%；**（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20.支持正确识别出男女性别，识别正确率不小于 99%；**（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21.白天和晚上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率不低于99%，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响应时间不超过1秒；  22.人脸正对相机，无人脸遮挡等干扰情况，人脸识别准确率≥99%；监视名单误报率不超过≤0.01%；非监视名单漏报率≤0.1%；  23.支持检出微笑、大笑、瞪眼、闭眼、张嘴、歪嘴、吐舌头等表情的人脸，支持检出面部过曝、面部欠曝、阴阳脸、逆光等不同光照条件下人脸，支持检出齐刘海遮挡眉毛、头发遮挡眼睛、戴普通眼镜、戴墨镜、戴彩色眼镜、戴棒球帽、戴雷锋帽、戴普通帽子、戴头戴式耳机、胡须、披肩长发、长刘海等遮挡方式的人脸；  24.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NVR解码性能不会降低；  25.支持IPv4和IPv6网络协议；支持本地和远程进行IPv6配置，IPv6支持多种模式：路由公告、自动获取、手动配置支持以IPv6方式登录、取流、配置、检索等功能；支持以IPv6方式接入IPC进行预览、参数配置、报警接收和展现、语音对讲、IPC列表导入、IP地址冲突检测等功能；  26.支持查看人脸建模评分，可根据人脸评分选型进行检索，人脸评分选型包括无、评分高、评分低；  27.具有磁盘阵列功能，支持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RAID50、RAID60、JBOD模式；支持一键创建RAID5阵列功能。RAID开启后，设备带宽不下降；  28. ▲可实现高空抛物检测区域的隐私保护，自动过滤屏蔽区域内的抛物目标，支持设置最多8个隐私遮蔽区域；可手动预标定楼层，报警后自动匹配画面中疑似抛物的楼层信息；**（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29.可手动预标定楼层，报警后自动匹配显示画面中意思抛物的楼层信息；**（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30. ▲支持音视频动态调整组合分配功能，可将任一路音频与任一路视频组合成复合流编码。**（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32路硬盘录像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具有≥2个HDMI接口、≥2个VGA接口、≥2个RJ45网络接口；≥2个USB2.0接口、≥1个USB3.0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可接入RS485键盘）、≥1个eSata接口；具有≥1路音频输入接口、≥2路音频输出接口，≥16路报警输入接口、≥8路报警输出接口，可内置≥16块SATA接口硬盘；  2.可接入1T、2T、3T、4T、6T、8T、10T、12TB、14TB、16TB、18TB、20TB容量的SATA接口硬盘；  3.支持≥32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32路图片流人脸识别；  4.支持≥16路实时视频结构化分析，支持≥32路非实时视频结构化分析。视频结构化分析功能包括人体视频结构化分析、车辆视频结构化分析、人和车视频结构化分析；  5.支持周界报警去误报功能，对IPC上报的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最大支持≥32路；  6.支持常规距离、中距离、远距离三种检测模式，根据不同的检测距离，在配置界面给出最小可检出人体的目标尺寸，单个通道同时支持≥4种周界报警模式，每种模式同时支持≥4个警戒区域；  7.支持≥50个人脸库，库容≥20万张人脸图片；另有路人库，库容≥10万张人脸抓拍图片；支持人脸抓拍库（存储于硬盘中）存储≥1000万条人脸历史记录；  8.支持路人库一人一档功能：设备将陌生人自动归入到路人库，并统计和展现每个陌生人出现的次数，多次出现的陌生人，设备自动选取一张最优人脸图片入库，可点击次数信息展示每次抓拍的图片和时间点以及人脸属性信息；可对路人库人脸信息进行修改、删除、导出、复制到其他人脸库，可对路人库人脸图片设置4个自定义标签；可通过陌生人出现的次数进行筛选；  9.人脸图片建模成功率不低于99.99%；  10.≥2个GPU条件下，人脸库建模速度不低于125张/秒；**（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11.人脸戴眼镜检出率不低于99%；  12.支持正确识别出男女性别，识别正确率不小于99%；  13.白天和晚上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率不低于99%，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响应时间不超过1秒；  14.人脸正对相机，无人脸遮挡等干扰情况，人脸识别准确率≥99%；监视名单误报率不超过≤0.01%；非监视名单漏报率≤0.1%；  15.支持检出微笑、大笑、瞪眼、闭眼、张嘴、歪嘴、吐舌头等表情的人脸，支持检出面部过曝、面部欠曝、阴阳脸、逆光等不同光照条件下人脸，支持检出齐刘海遮挡眉毛、头发遮挡眼睛、戴普通眼镜、戴墨镜、戴彩色眼镜、戴棒球帽、戴雷锋帽、戴普通帽子、戴头戴式耳机、胡须、披肩长发、长刘海等遮挡方式的人脸；  16.可同时显示输出≥16路H.265编码、30fps、1920×1080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输出≥4路 H.265编码、25fps、4096×2160或者3840×2160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解码≥3路 H.265编码、20fps、4000×3000格式的视频图像，或输出≥1路H.265编码、25fps、8160×3616格式的视频图像；  17.预览分辨率支持：8160×3616(25帧/秒)、8208×3072（25帧/秒）、8160×2304（25帧/秒）、6912×2800(25帧/秒)、5760×1696(25帧/秒)、5520×2400（25帧/秒）、4096×2160（25帧/秒）、4000×3000(25帧/秒)、3072×3072(25帧/秒)、4096×2160（25帧/秒）、3840×2160(25帧/秒)、2560×2560(25帧/秒)、2560×1440(25帧/秒)、1920×1080(25帧/秒) 、1280×960(25帧/秒)、1280×720(25帧/秒)、704×576(25帧/秒)；  18.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NVR解码性能不会降低；  19.本地界面可显示SSD中人脸库占用空间、系统保留空间、报警缓存空间、空闲空间；  20.支持将设备日志上传到日志服务器，可配置日志服务器IP地址和端口；  21. ▲具有存储安全保障功能，当存储压力过高或硬盘出现性能不足时，可优先录像业务存储；**（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22.支持IPv4和IPv6网络协议；支持本地和远程进行IPv6配置，IPv6支持多种模式：路由公告、自动获取、手动配置支持以IPv6方式登录、取流、配置、检索等功能；支持以IPv6方式接入IPC进行预览、参数配置、报警接收和展现、语音对讲、IPC列表导入、IP地址冲突检测等功能；  23.支持人脸签到、考勤，可导出指定时间段的签到、考勤报表，报表包含所有注册人员考勤、签到状态（正常、迟到、早退、旷工、已签到、未签到）以及签到、考勤时间点；**（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24.支持接入双目、三目、800W（四目拼接）、1600W球型（四目不拼接）、2400W环型（一球四枪/一球六枪/一球八枪相机），3200W相机；可在拼接摄像机的多屏模式下，将视频画面以多画面分屏方式显示，可自定义画面布局；  25.支持查看人脸建模评分，可根据人脸评分选型进行检索，人脸评分选型包括无、评分高、评分低；  26.支持组合报警模式，可设置将NVR的报警输入口关联IPC的报警事件，只有当两个报警事件在预先设置的时间段内同时触发才能产生组合报警事件；组合报警支持IPC的遮挡报警、移动侦测、人脸侦测、人脸抓拍、车辆检测、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徘徊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停车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音频输入异常侦测等事件；  27. ▲最大可接入≥32路支持高空抛物行为检测的IPC，可联动录像、抓图、蜂鸣报警、预置点、邮件、本地报警输出、IPC报警输出以及日志记录；支持按通道、日期对高空抛物行为进行录像检索，以及关联录像回放，并导出图片；**（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28.支持客流统计，接入带有客流统计功能的IPC，可检索客流量并按日、周、月、年统计生成报表。当同时选择多个带有客流统计功能的IPC时，可自动将多个IPC的客流数据统计求和，并按日、周、月、年统计生成报表；  29.具有磁盘阵列功能，支持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RAID50、RAID60、JBOD模式；支持一键创建RAID5阵列功能。RAID开启后，设备带宽不下降；  30.支持设置一台设备为最多≥32台的热备机，当主设备断网时，备份设备替换主设备进行录像工作；当主设备正常时，备份机可回传录像文件至主设备。支持N+M热备功能，可将多台样机分别设置为主服务器和备用服务器，可配置高速/中速/低速回传（1<M<N）；  31.支持最大接入带宽≥320Mbps，最大存储带宽≥320Mbps，最大转发带宽≥320Mbps，最大回放带宽≥320Mbps；  32.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后NVR网络带宽不应降低。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网络红外摄像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具有不小于1/1.8"靶面尺寸；  2.内置GPU芯片；  3.内置≥2个麦克风、≥1个扬声器；  4.具有≥1个RS485接口、≥1个报警输入接口、≥1个报警输出接口、≥1个音频输入接口、≥1个音频输出接口；  5.内置≥4颗补光灯，灯杯为半弧形网格鳞片状，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灯光均匀无波纹、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  6.支持分辨率不小于3200×1800@25fps，分辨力不小于1800TVL；  7.最低照度彩色：0.0002 lx，黑白:0.0001 lx；  8.支持H.264、H.265、MJPEG视频编码格式；  9.当入侵报警产生时，可在报警布防时间内联动声音，警戒音类型不低于10种可选，报警音量和重复次数可设置；  10.报警检测目标设置为人体和/或车辆时，在设定的检测区域内如出现如下情况时，不触发报警：光线明暗变化、篮球滚动、狗行走、树摇晃；  11.支持戴口罩人脸抓拍功能，可检测、框选、抓拍戴口罩人员的人脸图片；  12.需支持DC12V供电；  13.不低于IP67防尘防水等级。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四：网络红外半球摄像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400万像素网络摄像机、最大图像尺寸: 2560 × 1440；  2.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H.265/H.264；  3.补光灯类型: 白光；  4.补光距离: 最远≥20 m；  5.供电方式: 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PoE：802.3af，Class 3；  6.配备不少于一颗GPU芯片；  7.配备不少于1个麦克风1个扬声器；  8.配备不少于1个RJ45网络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音频输入接口、1个音频输出接口、1个报警输入接口、1个报警输出接口；  9.支持≥IP67防尘防水；  10.可通过IE浏览器对智能算法或APP进行删除、导入、升级更新，更新过程中无需重启样机，视频画面不丢失；  11.支持智能模块加载，加载过程中不需要重启样机，视频画面不丢失；  12.支持下载保存到本地PC查看智能算法或APP操作运行相关的日志；  13.支持最佳抓拍和快速抓拍2种人脸图片抓拍模式设置选项；  14.可对出现在监控画面中的两眼瞳距不小于19像素的人脸进行检测；  15.支持声音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类型不小于12种，并支持自定义语音，报警音量及重复次数可设；  16.具备智能报警防干扰功能，当在设定的检测范围内出现光线明暗变化、篮球滚动、狗行走、树摇晃时，不触发报警；  17.具备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功能，报警检测目标可设置为人体、车辆、人体和车辆三种类别。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五：存储硬盘**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3.5英寸的机械硬盘（HDD），存储容量≥12tb，运转速度≥7200RPM/每分钟，缓存≥512MB, SATA 6Gb/s； 2.高转速：不低于7200rpm； 3.支持RAID应用(搭配NVR)； 4.≥512MB缓冲区，流畅存储视频有效防止丢帧； 5.MTBF(平均故障间隔时间)：不小于10万小时； 6.年写入负载：不小于550TB； 7.24×7全天候高效稳定运行； 8.支持5年有限质保服务（除项目质保期外，可不提供上门服务，但需提供产品的保修）。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六：管理平台授权**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前端摄像机视频（网络红外摄像机、网络红外半球摄像机、全彩网络摄像机、智能球型摄像机）监控管理平台授权。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七：解码器**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采用嵌入式架构，专用Linux系统，使用DSP解码； 2.配备不少于10个HDMI输出接口、1个VGA输入接口、1个DVI输入接口、2个USB口、1个语音对讲输入、1个语音对讲输出、10个音频输出、8个报警输入、8个报警输出、1个RS485接口、5个CVBS输出接口、1个RS232接口，2个千兆网口、2个光口； 3.支持H.265、H.264、MPEG4、MJPEG等主流的编码格式； 4.支持PS、RTP、TS、ES等主流的封装格式； 5.支持G.722、G.711A、G.726、G.711U、MPEG2-L2、AAC音频格式的解码； 6.支持1、2、4、6、8、9、10、12、16、25、36画面分割显示； 7.支持通过IE浏览器进行网络模式设置，包括设置为流畅性优先/实时性优先； 8.支持平均分割；支持分割线开启/关闭设置，支持底色设置功能； 9.支持客户端软件设置底色，当无解码画面时，设置输出显示该底色； 10.支持视频轮巡功能，并可在客户端软件设置轮巡计划； 11.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对接入的云台进行控制；通过RS-485接口连接键盘实现键盘接入的云台进行控制； 12.支持对输入的视频画面进行90°、180°、270°旋转显示； 13.支持接入具有智能行为分析功能的摄像机，可解码显示智能行为分析信息，包括移动侦测、越界入侵、区域入侵、起身离开等，并上传报警信息；**（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14.支持前端接入智能摄像机，直连前端人脸检测设备，可实时展示人脸检测结果，包括年龄、性别、是否戴眼镜等人脸属性信息；属性直接叠加画面显示； 15.支持黑白名单功能，可设置≥256个黑白名单；当设置白名单时，只允许白名单IP访问设备；当设置黑名单时，黑名单内IP无法访问设备；**（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16.输入信号接入解码器后上墙显示，支持YUV422上墙显示； 17.支持PC 软件客户端、WEB 浏览器客户端、平台客户端、IPAD、可视化触控平台方式访问管理；**（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18. ▲显控系统支持自动检测输入源的信号类型，根据信号源类型和显示位置，自动配置信号源所在屏幕的显示场景模式；**（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19. ▲显控系统支持远程开关机控制，实现拼接墙整墙的开关机，定时开关机操作；**（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八：全彩网络摄像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具有≥4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 2.具有不小于1/1.8"靶面尺寸 3.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x。 4.内置暖白光补光灯。 5.补光距离不小于60米。 6.动态范围不小于106dB。 7.信噪比不小于62dB。 8.需支持IP67防尘防水。 9.需支持DC12V供电，且在不小于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九：智能球型摄像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内置≥2个镜头，可以输出≥两路视频图像，≥1路全景视频图像、≥1路细节视频图像； 2.内置≥2颗GPU芯片； 3.细节镜头支持≥23倍光学变倍，最大焦距不小于110mm； 4.视频输出支持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1400TVL，红外距离≥150米； 5.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Lux，黑白0.0001Lux； 6.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160°/S，垂直速度不小于120°/S，云台定位精度为±0.1°； 7.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15°~90°； 8.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9.支持≥300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8条巡航路径，支持不小于4条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 10.支持深度学习算法，提供精准的人车分类侦测、报警、联动跟踪； 11.支持双路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测等智能侦测并联动跟踪； 12.支持同时检测≥5张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抓图； 13.支持循环跟踪功能，当全景视频图像中有多个目标触发报警事件后，细节视频图像可联动对多个目标循环跟踪； 14.支持RS485接口优先或RJ45网络接口优先控制功能； 15.支持智能红外、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数字降噪、防红外过曝功能； 16.支持区域遮盖功能，支持设置不少于24个不规则四边形区域，可设置不同颜色 17．支持采用H.265、H.264视频编码标准，H.264编码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音频编码支持G.711ulaw/G.711alaw/G.726/G.722.1； 18.支持电源电压低于设定阈值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IE浏览器给出欠压报警提示，并可在预览界面显示报警图标； 19.需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20.支持快捷配置功能，可在预览画面开启/关闭“快捷配置”页面，对曝光参数、OSD、智能资源分配模式等参数进行配置，并可一键恢复为默认设置；  21.支持二维码功能检测，在IE浏览器下，可通过手机扫描预览界面上的二维码获取设备资料； 22.支持跟踪报警功能，可对监视画面中的多个目标进行跟踪，并可显示移动目标的属性（人、车、其他）；当移动目标进入监视画面时可报警上传，离开监视画面5s后解除报警；**（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23.支持双路智能行为分析功能，全景通道和细节通道均支持区域入侵、越界侦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等SMART智能行为分析功能； 24.支持白平衡参数锁定功能，可将白平衡参数锁定为当前设定值，锁定后白平衡参数值不应改变； 25.支持图片合成功能，报警事件触发后，样机可联动全景视频图像与细节视频图像进行抓图，并将两张报警图片合成；**（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26.▲支持定位联动功能，可自动标定全景视频图像与细节视频图像，使通过客户端软件或IE浏览器在全景视频图像中点击或框选任意区域后，在细节视频图像旋转角度范围允许的条件下，可将该区域处于细节视频图像中央，标定点数量不少于6个，且标定用时不大于1s；**（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27.支持白平衡参数锁定功能，可将白平衡参数锁定为当前设定值，锁定后白平衡参数值不应改变。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显示单元**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LCD显示单元尺寸不小于46英寸； 2.物理分辨率不小于1920×1080，响应时间≤8.5ms。 3.LCD显示单元物理拼缝≤2.5mm 4.亮度达到≥500cd/㎡，对比度达到1200:1 5.液晶显示单元内置图像处理芯片，能够实时分析显示内容资料，实现在影片、汇报和监控三种场景模式下智能切换；  6.无需额外配置分配器或矩阵，液晶显示单元本身支持VGA、DVI、HDMI和DP四种信号中任意一种信号输入，均能通过HDMI或者DP环出，且信号环通级数达到35级，最后一级显示无噪点； 7.拼接屏具有解析总数据量不超过3840 x 2160的任意分辨率信源的功能；**（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8.拼接屏具有实时分析当前画面亮度分布比例，自动调整亮度值的功能，具有动态调节画面对比度，可提高暗阶画面亮度，增强暗画面显示细节的功能； 9.液晶显示单元校正后，色坐标误差≤±0.001，亮度误差≤±10nit,0-255灰阶中32灰阶以上，每阶之间色温误差≤±500K；**（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10.液晶显示单元支持以像素点为单位进行Mura矫正，能够消除屏幕局部亮暗不均现象，屏幕所有像素点亮度均一性达到80%； 11.液晶拼接屏菜单中可自定义划分0-255灰阶为10、20或50段，针对不同屏幕不同灰阶色差做精细化调节；**（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12.显控系统支持自动检测输入源的信号类型，根据信号源类型和显示位置，自动配置信号源所在屏幕的显示场景模式。  13.▲显控系统设备间支持信息交互功能，通过平台/客户端界面能够查看屏幕运维信息，包括使用时长、序列号、温度、亮度、显示模式，支持下发配置屏幕参数。**（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一：显示单元壁装支架**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46英寸-气动前维护壁装支架； 2.表面采用静电喷塑工艺，喷塑固化温度≥180度，涂层厚度≥80微米，对高防腐要求产品还可选择阴极电泳底漆工艺，防腐耐锈； 3.颜色：黑色； 4.弧度：0°； 5.表面处理：静电喷塑； 7.材料：SPCC高强度钢板； 8.厚度：不低于330mm。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二：电梯监控传输装置**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5.8G1.网桥，802.11ac制式；  2.拨码配置，距离≥1公里；  3.支持点对点，点对多点，至少支持一对四，一个中心端带4路2M码流IPC；  4.定向天线；  5.含配套电源适配器。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三：监控机箱**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规格：长350mm\*高540mm\*宽140mm（各参数允许偏离的范围为±10mm）、SPCC冷扎钢板材≥1.0mm、带防盗锁、静电烤漆、带标准空气开关卡轨。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四：固定支架**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普通壁装支架，配套摄像机使用。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五：天面支架**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L型侧钉墙壁装摄像机头支架，材质为304不锈钢，含配套防水箱及避雷器。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六：摄像枪专用支架**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安装横臂、万能支撑架、撑杆(管径:≥76mm/60mm，表面处理:脱脂、酸洗、磷化、静电烤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七：球机支架**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长壁装/铂晶灰/铝合金/配套智能球形摄像机使用。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八：汇聚交换机1**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要求设备固化≥24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固化双交流电源。不接受RPS电源方式。USB配置接口≥1，Reset键≥1； 2.交换容量≥5.16T，包转发率≥2160Mpps 3.支持4个802.1Q VLAN，Super vlan，支持基于端口、MAC、IP子网、协议的VLAN；支持端口的负载均衡、支持LACP，每个链路聚合组支持≥8个端口； 4.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ISIS和RIPng、OSPFv3等动态路由协议；支持BFD for VRRP/Static/RIP/OSPF/ISIS等。支持IGMP、IGMP Snooping；支持PIM-SM、PIM-DM等三层组播协议。支持手工隧道、支持ISATAP、支持6to4隧道，支持IPV4/IPV6双栈功能； 5.支持≥8台横向虚拟化功能，实现多个物理设备虚拟为一个逻辑设备进行管理的虚拟化功能。**（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同时支持纵向虚拟化功能，接入交换机作为核心交换机的端口扩展板卡进行配置统一管理,支持多台设备虚拟成一台设备； 6. ▲支持CPU 保护功能，如ICMP Flood拦截、SYN Flood攻击拦截等，CPU根据不同协议进行限速保护，支持MSTP协议国密算法加密，RIP、OSPF协议支持国密认证算法，支持配置文件国密算法加密，防护设备配置环境信息泄漏；**（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7.为了满足网络未来的发展趋势，要求设备支持SDN功能，需要支持Netconf协议，支持SDN控制器的统一管理； 8.支持环网G.8032协议，实现ms级业务倒换，支持U盘开局,可实现零配置，零IP开局；**（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9.支持终端扫描功能，能针对接入终端进行扫描，支持包括终端类型、终端IP、终端MAC、终端操作系统等内容； 10.支持Console口登录管理、HTTP、Telnet（VTY）远程管理、WEB管理、SSH管理、SNMP V1/V2/V3、RMON 1/2/3/9、SYSLOG、DDMI、广播风暴显示。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一十九：汇聚交换机2**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配置可用千兆电接口数量≥24，千兆光口数量≥24，万兆光接口数量≥6；  2.支持独立的console管理串口；  3.交换容量≥598Gbps；  4.转发性能≥252Mpps；  5.支持802.3ad规定的链路聚合功能；  6.支持MAC地址绑定功能；  7.支持按端口划分VLAN，支持VLAN TRUNK；  8.支持ERPS以太网环网保护协议；  9.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RIP、OSPF、BGP、IS-IS路由协议；  10.支持IGMP Snooping；  11.支持基于源MAC地址、源IP地址、目的IP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指定协议的ACL；  12.支持STP/RSTP功能；  13.支持端口镜像；  14.▲支持用户的分级分权控制，可以为用户分配不同权限，每个用户只能进行其权限所允许的操作；**（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15.可以为远程连接用户提供访问控制，拒绝未通过验证的连接；**（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十：光模块1**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万兆10公里单模双纤模块TX1310nm/10G、RX1310nm/10G、LC、传输≥10km。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十一：光模块2**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千兆单模光模块，单模，1310nm，LC，传输≥20Km。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十二：边缘交换机1**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要求设备固化≥24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SFP光口，支持POE，整机功率≥370W，单口最大输出功率≥30，标准1U设备； 2.内存≥128M，交换容量≥256Gbps，包转发率≥42Mpps； 3.支持 MAC地址容量≥8K；支持ACL条目≥1K，防雷能力≥4KV； 4.支持VLAN划分，至少支持4094个VLAN；  5. 支持默认路由、静态三层路由协议； 6.为提升以太网链路的管理和维护能力，设备应支持EFM OAM功能、CFM OAM功能，提供链路连通性检测、链路故障监控、故障通知、远端环回等功能； 7.支持STP/RSTP/MSTP等生成树协议，支持EIPS、EAPS、Flex links等环网功能；同时为防止端口下因私接Hub等设备形成的环路而导致网络故障的现象，要求设备支持端口环路检测功能；**（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8.为加强接入终端和接入用户的管理力度，实现用户终端网络定位、用户便捷维护等功能，相应产品应支持PPPOE Plus技术； 9. 支持STP/RSTP/MSTP等生成树协议，支持EEE端口节能功能，无数据转发时自动关闭端口功能，降低能耗；  10. 支持端口安全功能，支持将终端MAC地址、IP地址、VLAN ID 以及PORT号等多个元素灵活绑定，杜绝非法用户接入网络； 11. 支持标准、扩展ACL；支持端口隔离技术；支持dynamic arp 检测，支持dhcp snooping，支持ip source guard； 12.支持SNMP、TELNET、CONSOLE、SSH和WEB管理等方式管理；  13.支持远程运维平台管理，可通过微信小程序或WEB端，对设备进行远程管理及运维；支持通过云平台实现：远程命令下发、远程升级、重启、远程访问设备WEB、远程Telnet、远程VLAN划分、端口安全等功能；  14.支持手机APP管理，可通过手机APP实现开局部署、监控设备关键性能指标（内存利用率、CPU利用率、端口协商速率、上联口速率等）、整网拓扑可视化、防环路/防私接/VALN配置等配置下发、端口管理等功能。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十三：边缘交换机2**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要求设备固化≥8个千兆电口，≥2个千兆SFP光口，支持POE，标准1U设备； 2.内存≥128M，交换容量≥256Gbps，包转发率≥24Mpps； 3.支持 MAC地址容量≥8K；支持ACL条目≥1K，防雷能力≥4KV； 4.支持VLAN划分，至少支持4094个VLAN； 5.为提升以太网链路的管理和维护能力，设备应支持EFM OAM功能、CFM OAM功能，提供链路连通性检测、链路故障监控、故障通知、远端环回等功能； 6.支持STP/RSTP/MSTP等生成树协议，支持EIPS、EAPS、Flex links等环网功能；同时为防止端口下因私接Hub等设备形成的环路而导致网络故障的现象，要求设备支持端口环路检测功能；  7. 支持安防网络拓扑管理、链路聚合、端口管理，包括网线连接、光纤连接、无线连接；支持通过管理平台展示链路详情，包括传输速率、链路两端设备信息和链路带宽告警；**（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认证标识的检测合格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产品制造商官网用户使用手册材料并提供产品手册官网链接地址；③产品技术白皮书（彩页或说明书）材料）** 8.为加强接入终端和接入用户的管理力度，实现用户终端网络定位、用户便捷维护等功能，相应产品应支持PPPOE Plus技术；  9.支持端口安全功能，支持将终端MAC地址、IP地址、VLAN ID 以及PORT号等多个元素灵活绑定，杜绝非法用户接入网络； 10.支持标准、扩展ACL；支持端口隔离技术；支持dynamic arp 检测，支持dhcp snooping，支持ip source guard； 11.支持流类型的分类，基于端口、MAC地址、IP地址、IP优先级、DSCP优先级、TCP/UDP端口号、协议类型等； 12.支持SNMP、TELNET、CONSOLE、SSH和WEB管理等方式管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十四：超五类双绞线**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超5类4对双绞线（≥305米/箱）。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十五：超六类双绞线**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超6类4对双绞线（≥305米/箱）。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十六：9U机柜**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规格：长501mm\*宽450mm\*高600mm（各参数允许偏离值为±10mm），包含配套空气开关及电插排。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十七：电源线-1**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规格：RVV2\*1.0m²。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十八：电源线-2**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规格：RVV3\*1.5m²。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十九：PVC护套管**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直径20/32/50 PVC护套管。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十：电源避雷器**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单相220v电源防雷保护器、单相2极。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十一：接地线**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规格：ZR BV6m²（≥100米/卷）。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十二：汇聚机柜**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长800mm\*宽1000mm\*高2000mm（各参数允许偏离值为±10mm）网络机柜。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十三：室外防水设备箱**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室外防水、冷扎钢板材、带防盗锁、静电烤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十四：监控专业立杆**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国标/镀锌+静电喷漆工艺/5m/主杆Φ114-90(4m)//壁厚:≥3mm/基坑埋地桩Φ18。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十五：立杆横臂支架**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安装横臂、万能支撑架、撑杆(管径:76mm/60mm，表面处理:脱脂、酸洗、磷化、静电烤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十六：光纤收发器**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千兆单模单纤光纤收发器 1.≥1个千兆SC光纤接口，≥1个千兆RJ45端口； 2.单模单纤传输，远传输距离≥20km ； 3.工作波长：1550nm（发送）、1310nm（接收）； 4.≥1个千兆SC光纤接口，≥4个千兆RJ45接口带POE供电；  5.基于波分复用技术，单模单纤传输，远传输距离≥20公里。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十七：24芯光纤终端盒**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24芯光纤ODF架。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十八：24芯光纤ODF架**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24芯光纤终端盒，含法兰及尾纤。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三十九：8芯光缆**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室外铠装单模8芯光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四十：子管**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1.32通信专用PE子管。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韩山师范学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远程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 （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21,000.00元整。  开户单位：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800201177509011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西支行  支票提交方式：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廖小姐 联系电话：020-87554268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廖小姐 联系电话：020-87554268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1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2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无：-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含税）： （1）以项目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2）招标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进行计算，按照以下标准计算后下浮20%计取： 100万元以下的部分，按照1.5%计取； 100-500万元的部分，按照1.1%计取。 （3）增值税另行计入招标代理服务费中。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其他，便利化措施（本招标文件其他条款与本条不一致的，以本条为准），投标文件的递交与开标 1.各投标供应商可以通过“中国邮政”、“EMS”、“顺丰快递”等快递方式，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及相关样品（如有）送达到开标地点，快递单上应清晰写明如下信息： 1）收件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5楼 2）收件人：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前台3）注明采购项目编号 如需现场安装或调试的样品，不接受邮寄送达的方式。 需现场陈述的项目，请供应商派代表参与。 2. 通过快递方式递交《投标文件》及相关样品（如有）的，递交时间为送达我司由我司前台人员签收的时间，请投标供应商预留邮寄所需的时间。建议投标供应商在邮递之后，主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及时与我司联系，核实投标文件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送达。 3. 通过快递方式递交《投标文件》及相关样品（如有）的，寄错地址、逾期送达、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或者邮寄过程导致包装密封出现破损的，我司将拒绝接收，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与后果，我司不承担责任。 4. 投标供应商未参加现场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中标（成交）通知书与发票送达，我司鼓励中标（成交）通知书、服务费（标书款）发票现场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我司提倡通过快递方式送达给中标（成交）人，服务费（标书款）发票以邮件方式发送电子发票。 采购合同送达，我司提倡中标（成交）人优先采用邮寄方式将签订的合同及时送达我司。 1）收件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5 楼 2）收件人：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前台 3）注明采购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详情请见《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关于开展省级政府采购合 同融资工作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6号）（查询网址：http://www.gdgpo.gov.cn/show/id/40288ba97237aba8017239cc2a020555.html）。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https://www.zztender.com/）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https://www.zztender.com/）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内控部

电话：020-87512543

传真：87554028

邮箱：nkb@zztender.com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5楼

邮编：51064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020-83188586、020-83188511、020-83188509、020-83188508

邮 编：510030

传 真：020-83357559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a)投标人投标产品/服务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服务时，报价给予K1的价格扣除（K1的取值为10%），即：评标价＝修正后的报价\*（1-K1）； b)若项目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且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K2的价格扣除（K2的取值为4%），即：评标价＝修正后的报价\*（1-K2）； c)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d)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划分标准；e)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认定条件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f)本条款中a)和b)两种价格扣除规则不得同时适用。 g)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 h)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2%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1.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3.对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节能要求作为实质性响应指标，不再享受评审优惠。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投标有效期。 |
| 2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包含：①投标函；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③开标一览表；④分项报价表。 |
| 3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 |
| 4 | 投标报价 | 投标总报价没有超出预算总金额。 |
| 5 | 标注“★”的条款的满足情况 |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
| 6 |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号条款响应情况 (20.0分) | 根据投标人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附表一至附表四十”的“具体技术(参数)要求”情况评审：每满足一项带“▲”满足要求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20分。 注：如采购需求有要求提供具体证明材料的，需按采购需求要求提供；如采购需求无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则以投标人提供的响应情况为准，不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符的视为负偏离。 |
| 一般条款响应情况 (10.0分) | 根据投标人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附表一至附表四十”的“具体技术(参数)要求”的一般技术条款（不含带“▲”及“★”条款）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得分计算公式=（一般技术参数总数-负偏离总数）/一般技术参数总数×10分，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本项目一般技术参数共251条。 注：如采购需求有要求提供具体证明材料的，需按采购需求要求提供；如采购需求无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则以投标人提供的响应情况为准，不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符的视为负偏离。 |
| 技术服务方案 (8.0分)，（等次分值选择：0.0;2.0;5.0;8.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包括安装、调试等）进行打分： （1）技术服务方案具体，可行性高的，得8分； （2）技术服务方案较具体，可行性较高的，得5分； （3）技术服务方案基本具体，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 （4）未提供技术服务方案，得0分。 |
| 培训方案 (6.0分)，（等次分值选择：0.0;2.0;4.0;6.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时间安排、人员安排，内容安排、考核及效果评估等进行打分： （1）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强、培训计划全面，得6分； （2）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服务方案基本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一般、培训计划基本全面，得4分； （3）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服务方案不够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一般、培训计划一般，得2分； （4）未提供培训方案，得0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6.0分)，（等次分值选择：0.0;2.0;4.0;6.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内容、售后服务计划、保障措施及人员支持等）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服务内容全面、售后服务计划、保障措施及人员支持安排清晰明确且合理可行，完全满足用户需求，得6分； （2）售后服务内容基本全面、售后服务计划、保障措施及人员支持安排清晰且基本合理，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 （3）售后服务内容不够全面、售后服务计划、保障措施及人员支持安排不清晰或不够合理，得2分； （4）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得0分。 |
| 商务部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10.0分)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今完成同类业绩项目情况，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同一单位不重复计分，无法认定或不提供不得分。 |
| 满意度评价 (5.0分) | 满足上述“同类项目业绩”要求的有效业绩，获得客户满意度评价为满意或优或百分制得分为90分（及以上）或同等评价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5分。 注：提供客户满意度评价证明材料（须含甲方或其使用单位的盖章），不提供或无法认定的不得分。 |
| 服务团队 (5.0分) |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 每有一人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的系统集成项目工程师证书的，得2.5分，最高得5分。 注：提供上述人员的证书复印件及在本单位任职的证明材料（如加盖所在地区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任一月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或加盖单位印章的工作复印件等）；不提供不得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合同书**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 |
| **合同编号：粤韩师合同【2024】 号** |
| **合同分类：** |
|  |

甲 方：韩山师范学院

地 址：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桥东韩山师范学院

乙 方：

地 址：

根据韩山师范学院关于“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技术参数** | **生产厂家、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小写：￥ 元）** | | | | | | | |

合同价款总额包括合同设备价款、乙方设计、设备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小写￥ 元。

**三、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乙方在收到甲方可供货的书面通知后， 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合同完成设备或产品的交付时间按乙方提交验收报告书时间为准）。

2.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若有）交付给甲方。

3.交货地点： 潮州市桥东韩山师范学院内（甲方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

1.支付方式：按招标文件中的第二章采购需求的相关规定。

2.甲方向乙方账户汇出款项后，即视为已履行付款义务，在汇款过程中，因乙方账户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导致其无法收取款项的，由乙方承担相应后果。

3.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的信息：

|  |  |
| --- | --- |
| 单位名称 | 韩山师范学院 |
| 社会信用代码 | 12440000457303845M |
| 地址 | 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桥东韩山师范学院 |
| 电话号码 | 07682523213 |
| 开户行 | 中国建设银行潮州市分行 |
| 开户行账号 | 44001808699050078001 |

**五、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项目中所有设备都必须提供 年的质保期及终身维护。如产品生产厂家的质保条款年限大于 年的，按厂家的质保期（ 年）计算。项目总报价中已经包括了质保期内的维修费用，在质保期内，如出现非人为及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应承担相应的维修费用，甲方不承担额外他一切费用。

2. 负责甲方使用人员的使用操作技术及维护技术的培训。

3.保修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保修期和无条件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予以更换为全新合格的同样设备。

4.在保修期内，如货品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乙方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5.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非乙方责任的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6.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30分钟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24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应无条件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7.保修期间，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同一档次货物。

**六、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七、验收**

1.乙方完成项目所有设备及系统的调试后，甲方进行为期60天的试用期，试用无异议，双方组成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初验收，初验收合格后，甲方试用设备60天无异议后进行项目最终验收。

2.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全新产品，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验收时应在双方共同参与下进行。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乙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由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交付使用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更换，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需求书、报价响应文件或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和提供安装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成交总金额3‰的数额支付违约金；逾期60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未履行维护维修义务的，乙方每次按合同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保，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或接受安装调试服务，到期拒付合同款项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金额的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逾期60天以上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乙方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 陆份，甲方执 肆份，乙方执 贰份。

甲方（盖章）：韩山师范学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名）： 或授权代表（签名）：

税号：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签订地点：韩山师范学院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4-57178**

**采购项目编号：ZZ0240722**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ZZ0240722]，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ZZ0240722]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韩山师范学院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ZZ0240722），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智慧安防（东区实验楼、南三区教学实验楼及周边环境）平台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ZZ0240722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_\_\_\_\_：

鉴于你方\_\_\_\_\_\_\_\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_\_\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_\_\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